

115年地方特色全民運動活動 申辦計畫座談會



運動部全民運動署
Sports for All Agency,
Ministry of Sports



↑前往計畫平台

運動部全民運動署

杜世娟科長致詞





簡報大綱

1 計畫目標及亮點

2 申請對象及文件

3 活動類別及辦理原則

4 計畫經費及自籌比率

5 計畫期程

6 申請及審查方式

7 注意事項

8 計畫平台

計畫目標與亮點



在地特色

連結在地自然與人文，發展具「在地品牌」的特色活動



擴大參與

開放各級學校、運動中心、賽事廠商及相關組織申請，匯集民間創意、專業度與公部門支持



深度推廣

支持具地方特色之聯賽及帶狀課程，從單次體驗走向規律運動習慣



多元支持

辦理兒童、青少年、女性及高齡者等之專屬運動，增進運動意願及頻率

申請對象



政府單位

直轄市、
縣市政府



教育單位

各級學校



營利組織

運動中心
賽事廠商

(需檢具公司登記證明文件)



非營利組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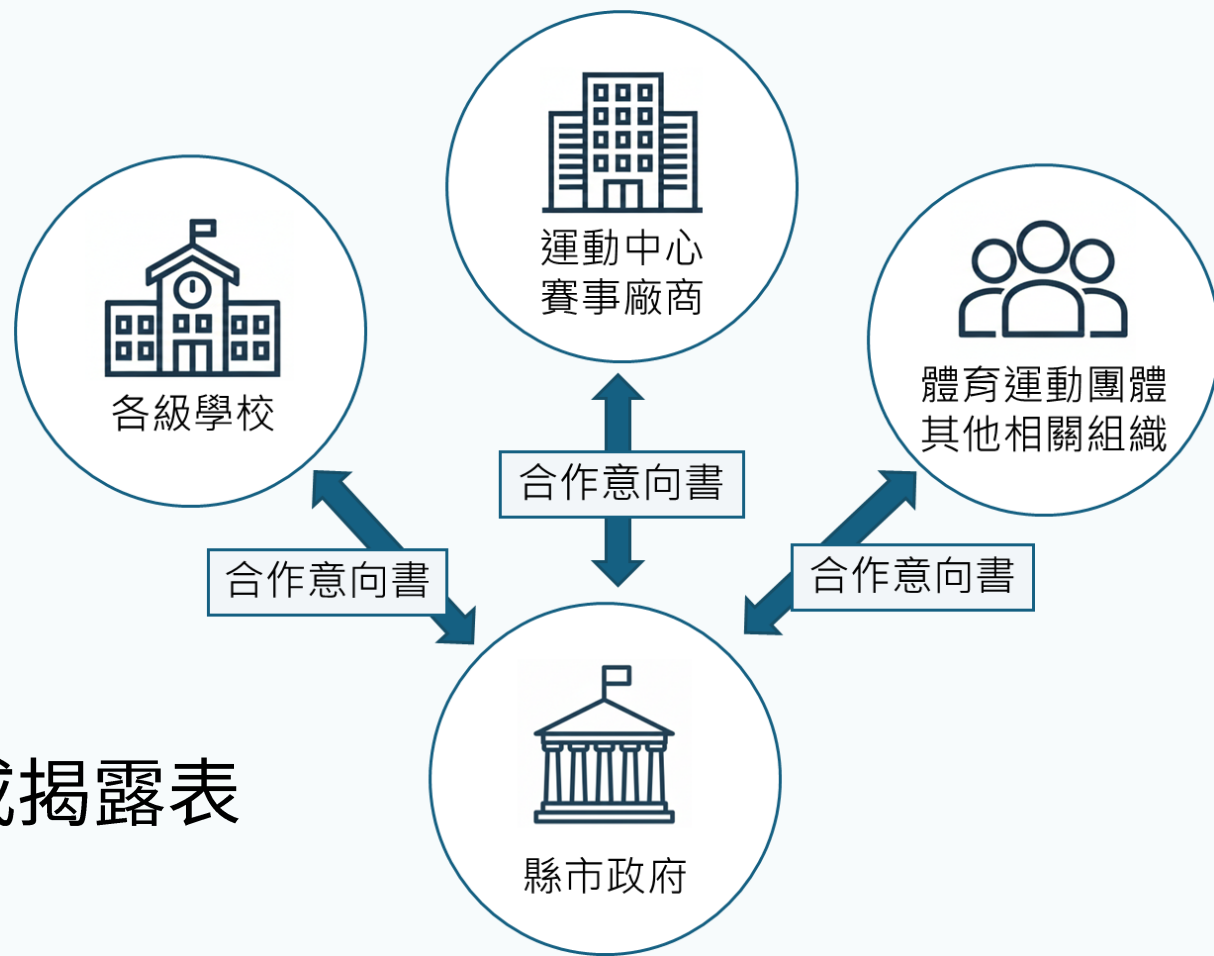
體育運動團體
其他相關組織

(需檢具人民團體立案證書
及團體章程)

1. 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**統一申請**下轄之單位、學校、體育運動團體及社會團體之申請案件
2. 已獲得運動部全民運動署補助之活動，不得重複申請本計畫

申請文件

- 申請表
- 活動計畫書
- 經費概算表
- 縣市政府合作意向書
- 單位立案/登記證明文件
- 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切結書或揭露表



活動類別



地方特色運動活動

上限 500萬元

結合觀光、節慶、具備品牌知名度



聯賽型競賽活動

上限 200萬元

(跨)縣市交流、原鄉傳統運動



運動推廣課程

上限 10萬元

深度體驗、習慣養成(8週以上)

地方特色運動活動辦理原則

打造「在地品牌」的標誌性活動，提升城市光榮感。



在地連結 | 結合人文風情、民俗節慶



自然探索 | 善用山林、水域、海域獨特環境



多元支持 | 搭配特定節日辦理專屬活動



原鄉傳承 | 結合原住民節慶或傳統運動活動

聯賽型競賽活動辦理原則

突破單場賽事限制，提供穩定且長期的運動機會



系列性聯賽

建立具地方特色及延續性的運動平台



原住民傳統運動

以聯賽方式推動原住民傳統運動，
深化傳承及文化認同



公私協力

引入民間企業資源或贊助



運動推廣課程辦理原則

針對不同族群需求，提供長期課程，培養規律運動習慣

8週

最少週數

固定參與



20小時

最低總時數

建議每週150分鐘



20人

最少學員數

離島偏鄉可調整為10-15人



60%

最低出席率

確保習慣養成



兒少運動



女性運動



高齡者運動



職工運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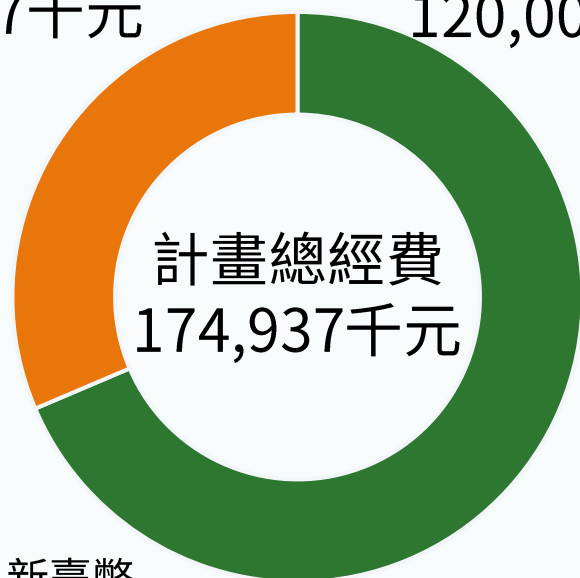


原住民運動

計畫經費及自籌比率

原住民專案
54,937千元

一般案件
120,000千元



幣值：新臺幣



縣市政府

財力級別

自籌經費
比率

第一級

30%

第二級

25%

第三級

20%

第四級

15%

第五級

10%



非縣市政府

類別

自籌經費
比率

① 教育部主管之
各級學校

10%

② 體育運動團體

③ 其他相關組織

運動中心
賽事廠商

20%

計畫期程



申請及審查方式



線上
申請

申請單位至計畫平台填報
申請相關文件

一般案件

原住民專案



執行小組
初審

由本計畫執行小組初審，
再提交諮規會複審

縣市政府
初審

依初審結果**排定優先
補助順位**後，提交諮
規會進行複審

申請及審查方式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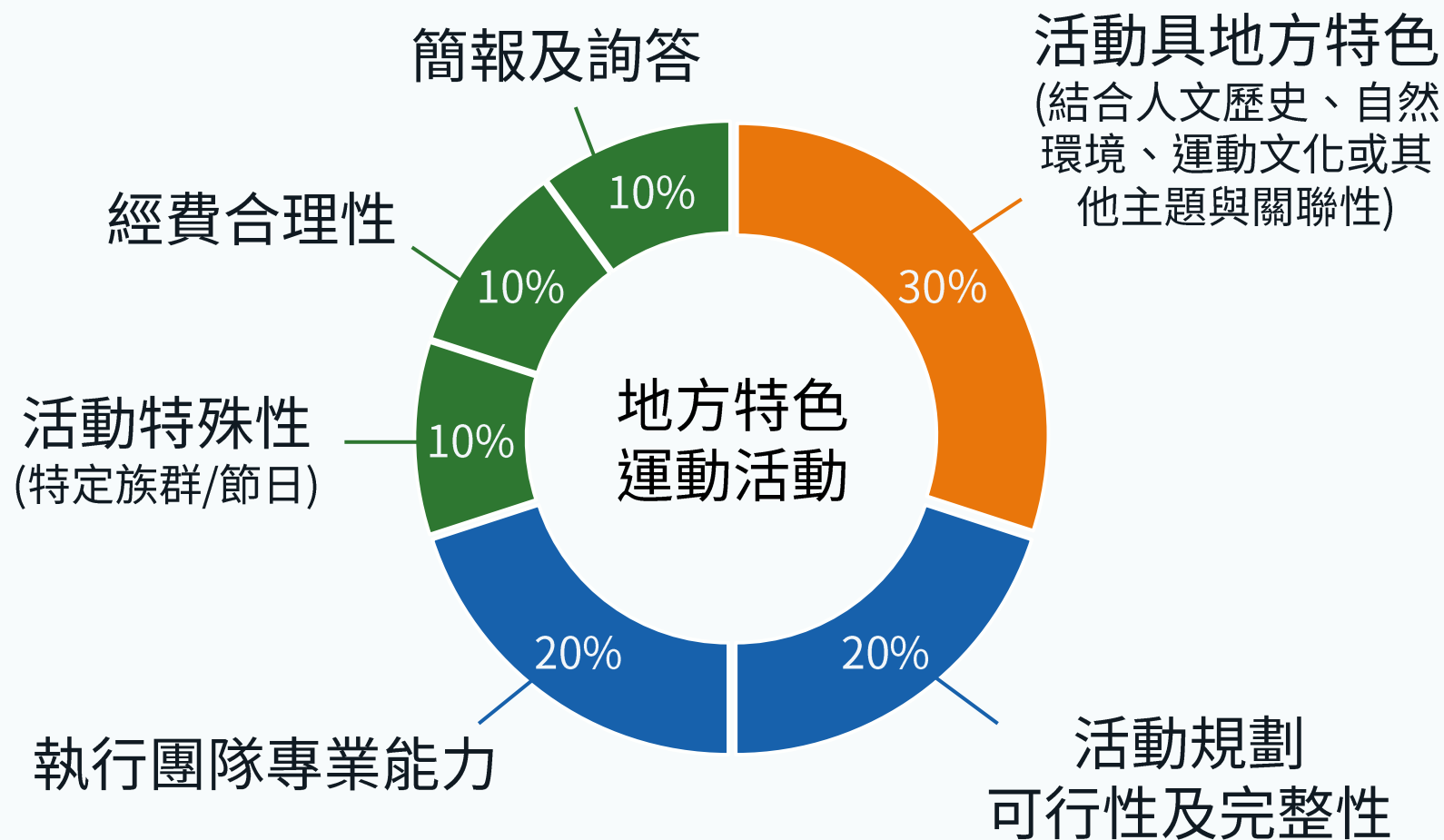
由本案諮詢規劃委員進行複審

- 簡報詢答：地方特色運動活動及聯賽型競賽活動
- 書面審查：運動推廣課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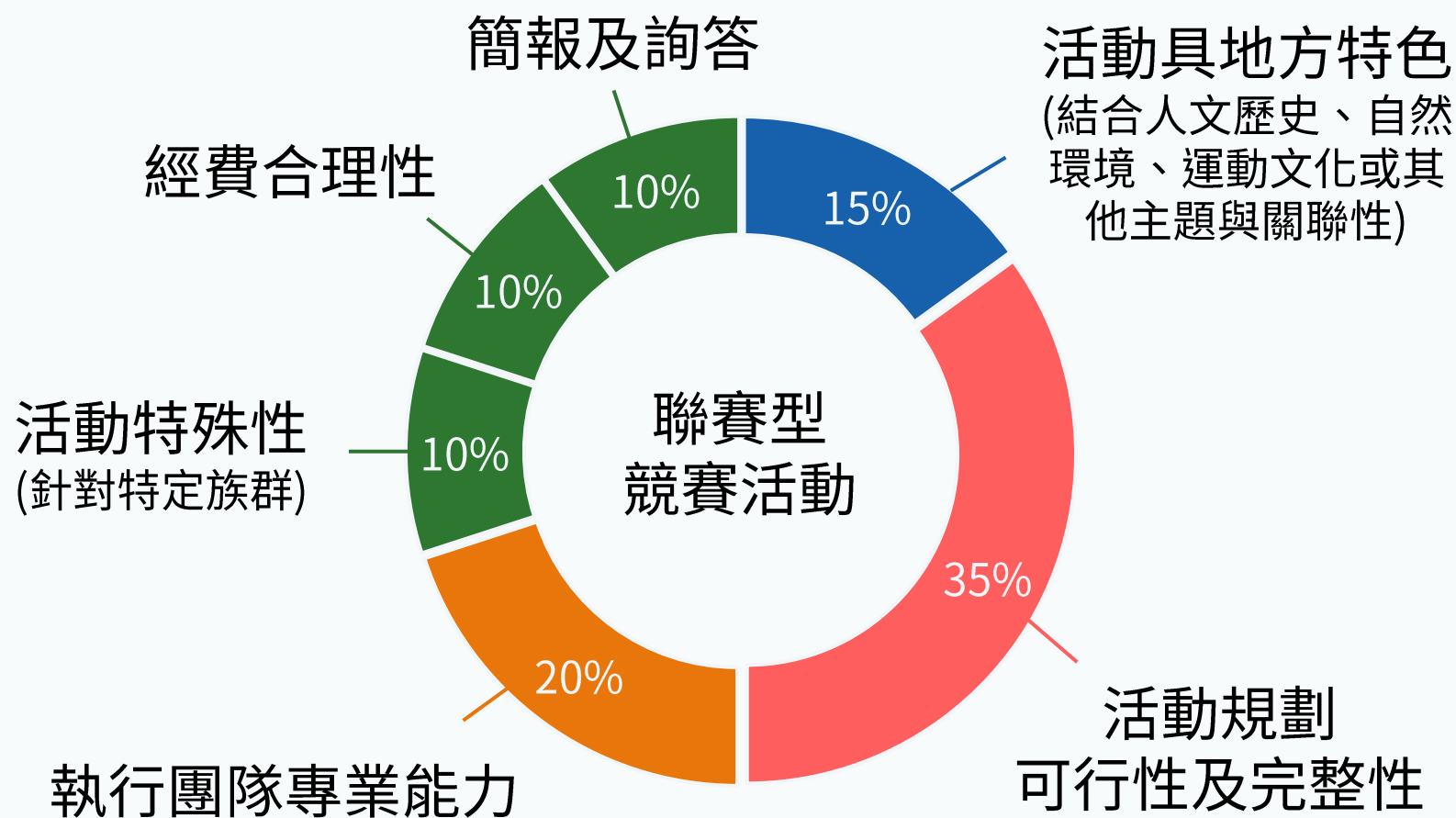


複審結果函送全民運動署核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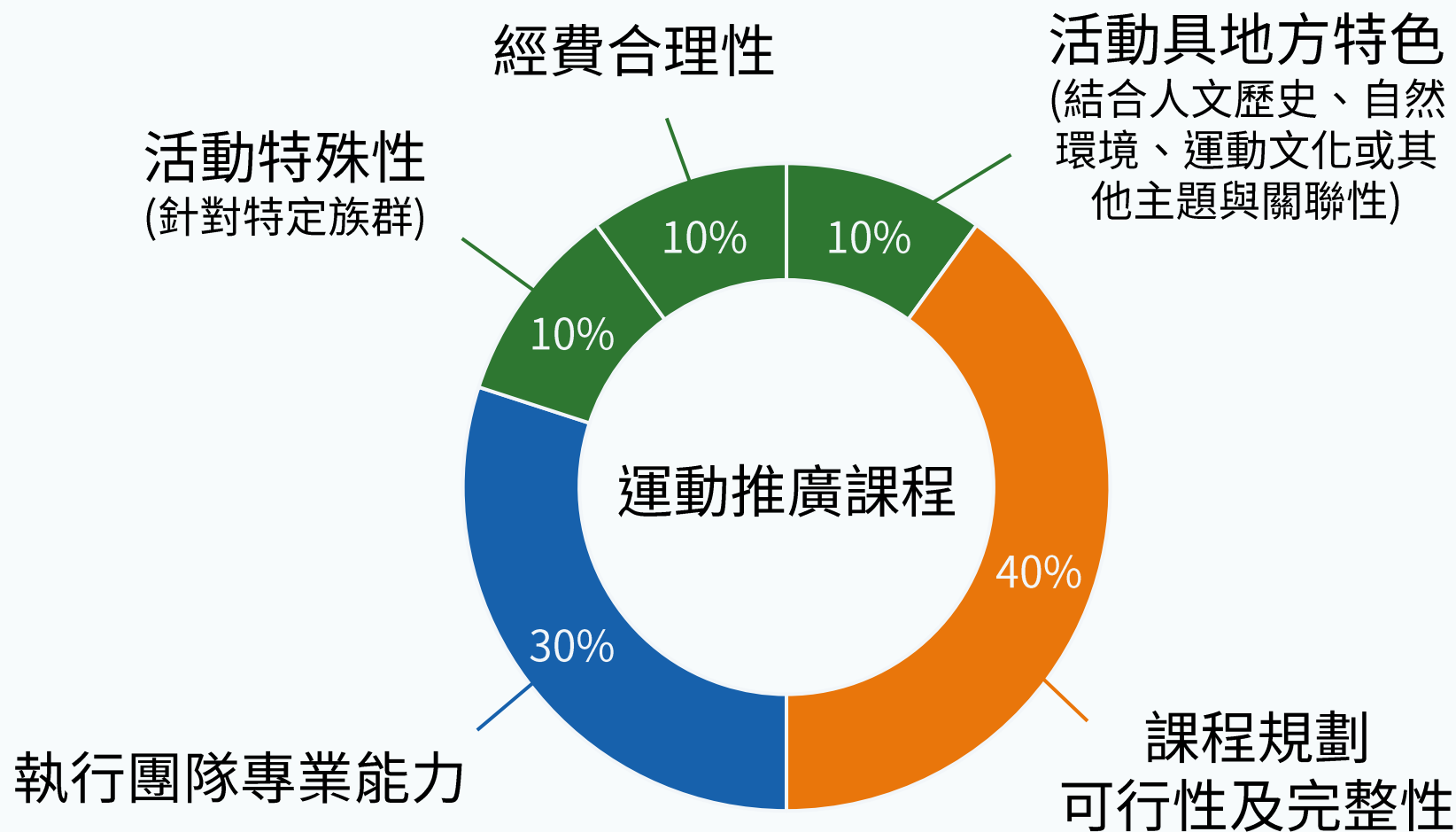
地方特色運動活動審查原則



聯賽型競賽活動審查原則



運動推廣課程審查原則



注意事項



活動輔導及計畫評核

- 諮詢規劃委員提供諮詢輔導，並前往活動訪視，承辦單位應配合提供相關資料



活動滿意度調查

- 活動結束後須請參與者填寫線上滿意度調查，並於結案時提交彙整分析

注意事項

活動保險

- 依法投保足額保險，未辦理保險者不予核銷
 1. 公共意外險：
 - 每一個人身體傷亡：300萬元。
 - 每一事故身體傷亡：1,500萬元。
 - 每一事故財物損失：200萬元。
 - 保險期間內總保險金額：3,400萬元。
 2. 健康保險或傷害保險：
 - 每一被保險人之保險金額不得低於300萬元



注意事項



活動核銷

- 活動結束後30日(至遲115年11月30日前)至計畫平台提交計畫結案報告
- 繳交計畫結案報告一式1份、領據及收支結算表正本寄至本計畫執行小組



活動管控機制

- 核實性原則：變更課程時間與地點，必須於原定日期 2 週前完成備查
- 效益性原則：如成效與原核定計畫有落差且未依指導改善者，視情節扣減或註銷補助經費

計畫平台



網址：salc.ntsus.edu.tw

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Sports for All Agency (SALC) website. At the top is a navigation bar with links: 首頁 (Home), 最新消息 (Latest News), 計畫申請 (Plan Application), 下載專區 (Download Area), and 會員中心 (Member Center). Below the navigation bar is a large banner for the "114-115年地方特色全民運動活動 申辦、審查及輔導計畫" (114-115 Local Characteristic All-Citizen Sports Activity Application, Review, and Guidance Plan). The banner includes the logos of the Sports for All Agency and National Sun Yat-sen University. Below the banner is a "最新消息" (Latest News) section with three articles:

- [公告] 115年地方特色全民運動活動申辦計畫座談會(3月6日場)**
2026年2月25日
座談會將於3月6日(星期五)舉辦，誠摯邀...
- [公告] 申請攻略懶人包**
2026年2月13日
115年「地方特色全民運動活動」重點一次...
- [公告] 會員及計畫申請將於日後開放**
2026年2月3日
本計畫尚在行政流程中，待流程完成後將正式...



↑前往計畫平台

註冊、登入、申請功能將於計畫正式公告後開放

綜合座談

發言規則：

1. 發言者請簡明扼要表達意見，發言時間以每人每次 3 分鐘為原則，並請說明所屬單位名稱及姓名 (發言至第2分30秒按鈴一聲提醒，第3分鐘時按鈴二聲提醒)。
2. 主席得視會議情形，徵詢參與人員同意後調整發言時間 發言逾時者，司儀得請發言者停止發言，以維護所有發言者的權益。

聯絡方式



單位名稱：地方特色全民運動活動計畫執行小組



聯絡地址：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250號



電子信箱：salc@ntsu.edu.tw



連絡電話：03-3283201#8518